

這是一個兩倍反向產品，與傳統的交易所買賣基金不同，因為這產品尋求相對於指數而且只限於每日的反向投資業績。

此產品並非為持有超過一日而設，因為此產品超過一日期間的表現可能偏離於指數在同一期間的兩倍反向表現而且可能並不相關。

此產品是為進行短期買賣或對沖而設計的，不宜作長期投資。

此產品的目標投資者只限於成熟掌握投資及以買賣為主、明白尋求每日兩倍反向業績的潛在後果及有關風險並且每日經常監控其持倉表現的投資者。

本產品是於交易所買賣的產品。

本概要提供本產品的重要資料。

本概要是章程的一部分。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股票代號:	07500
每手買賣單位數目:	100 個單位
基金經理: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CSO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受託人及登記處: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	1.61% (0.007%)
(年度平均每日經常性開支 [*]):	
年度平均每日跟蹤偏離度 ^{##} :	-0.03%
指數:	恒生指數(「指數」)
基本貨幣:	港元(「港元」)
交易貨幣:	港元(「港元」)
財政年度終結日:	12月31日
分派政策:	每年(一般為每年十二月)(如有)，由基金經理酌情決定。 分派可以資本或實際以資本支付。所有單位將僅以基本貨幣(港元)收取分派。
網址:	http://www.csopasset.com/tc/products/i-2xhsi

[#] 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度費用計算。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經常性開支數字並不包括本概要所論述的掉期費用。

^{*} 年度平均每日經常性開支數字等於經常性開支數字除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全年交易日數目。該數字每年均可能有變動。

^{##} 該數據為上一曆年的實際跟蹤偏離度。投資者應參閱ETF網站以獲得更加更新的實際跟蹤偏離度的信息。

本產品是甚麼？

南方東英恒生指數每日反向(-2x)產品（「產品」）是南方東英槢桿及反向系列的子基金，而南方東英槢桿及反向系列是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的傘子單位信託。產品的單位（「單位」）如上市股票一般以港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這是以期貨和掉期為基礎的產品，目標是提供在扣除費用及支出之前盡量貼近指數每日兩倍反向表現 (-2x) 的投資業績。本產品以港元計值，限以港元增設及贖回。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產品的投資目標是提供在扣除費用及支出之前盡量貼近指數每日兩倍反向表現 (-2x) 的投資業績。**產品不會尋求在超過一日的期間達到其既定的投資目標。**

「**每日**」就指數的反向表現或產品的表現而言，指由某特定營業日相關市場收市之時至下一個營業日相關市場收市之時期間的指數反向表現或產品表現（以適用者為準）。

策略

為達到產品的投資目標，基金經理將結合使用以期貨為基礎的模擬投資策略及以掉期為基礎的合成模擬投資策略。為取得對指數的所需持倉，基金經理可(i)採用以期貨為基礎的模擬投資策略，在符合下文所論述的轉倉策略之下，透過直接投資於在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上市的現貨月恒生指數期貨合約（「恒指期貨」）；及/或(ii)使用以掉期為基礎的合成模擬投資策略，透過以下文所論述方式投資於掉期。

產品除掉期外的所有投資均將遵守《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守則」）第7.36至7.38條。

以期貨為基礎的模擬投資策略

基金經理訂立現貨月恒指期貨時，預期不時會以不超過產品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的**25%**用作建立恒指期貨持倉的保證金。在特殊情況（如交易所在市場極端動盪時增加保證金要求）下，保證金要求可能大幅增加。

不少於產品資產淨值的**50%**（在上文所述保證金要求提高的特殊情況下，該百分比可按比例減少）按照《守則》規定投資於現金（港元或美元）及其他以港元或美元計值的投資產品，例如在香港銀行存款、以港元或美元計值的短期投資級別債券及貨幣市場基金。

以掉期為基礎的合成模擬投資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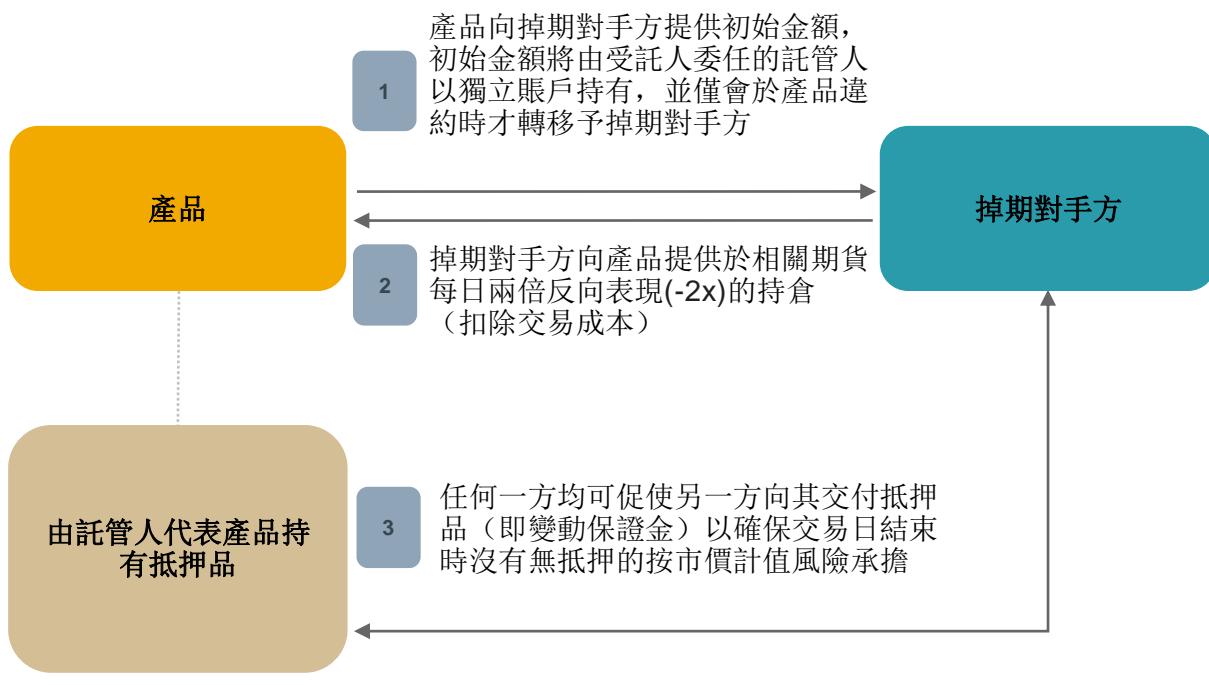
基金經理可採用合成模擬投資策略。根據此策略，產品將訂立一項或多項部分融資掉期（即與一名或多掉期對手方訂立的場外金融衍生工具），產品將發行單位而取得的部分認購所得款項淨額）提供予掉期對手方作為初始保證金（「初始金額」），初始金額將由受託人委任的託管人以獨立賬戶持有，並僅會於產品違約時才轉移予掉期對手方，而掉期對手方將向產品提供基於相關期貨的持倉（扣除交易成本）。

不多於產品資產淨值的25%將不時以現金及證監會認可的貨幣市場基金上市單位用作取得掉期的初始金額。初始金額將轉移予受託人委任的產品託管人，託管人將於各自指定賬戶代產品持有該款項，而掉期對手方將於上述轉移後對初始金額（及相關賬戶）擁有抵押權益。並無法定所有權的轉移及初始金額仍然屬於產品，惟將於其加設以掉期對手方為受益人的抵押權益。在特殊情況（如交易所在市場極端動盪時增加初始金額要求）下，初始金額要求可能大幅增加。掉期對指數的預期最大風險承擔為產品資產淨值的-200%。

基金經理將管理產品，以確保產品所持抵押品至少相當於產品的對手方風險承擔總額的100%，並每日按市價計值以維持於該水平，以確保交易日結束時沒有無抵押對手方風險承擔（受即日價格變動、市場風險及結算風險等規限）。倘產品所持抵押品於任何交易日T並非至少相當於產品的對手方風險承擔總額的100%，則於該交易日T結束時，基金經理一般將要求各掉期對手方交付額外抵押資產以補足價值差額，該交付預期於交易日T+2或之前進行結算。

每個掉期交易對手方將提供抵押品，以期將產品對每個交易對手的風險淨額減少至0%（零百分比），惟不高於 250,000 美元(或等值貨幣)的最低轉讓額將適用。

下圖闡明以掉期為基礎的合成模擬投資策略如何運作：



選擇掉期對手方的準則

選擇掉期對手方（或替代掉期對手方）時，基金經理將考慮多項準則，包括但不限於準掉期對手方或其擔保人為具規模財務機構（按《守則》界定），持續受審慎監督管理；或證監會根據《守則》可接受的其他實體。基金經理亦可設定其認為適當的其他選擇準則。掉期對手方必須獨立於基金經理。

掉期費用

產品將承擔掉期費用，其中包括(i)產品每次訂立掉期交易時應支付的固定費用（以最低年費為限）；及(ii)訂立掉期的訂立費用之固定費率。掉期交易毋須支付平倉費。基金經理將於產品的半年及年度財務報告中披露掉期成本。掉期費用將由產品承擔，因此可能對資產淨值和產品表現產生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較高的跟蹤誤差。

每日重新調整

產品為反向產品，將於期交所及聯交所開放買賣的日子（即營業日）重新調整持倉。於有關日子，產品將力求於相關期貨市場收市時跟隨指數的走勢而重新調整其持倉，就指數的每日兩倍反向(-2x)收益將減少投資或就指數的每日兩倍反向(-2x)損失將增加投資，以致產品對指數的每日反向投資比率與其投資目標一致。

期貨轉倉

基金經理將酌情決定將現貨月恒指期貨轉為下一個月份的恒指期貨，目標是在現貨月恒指期貨最後一個交易日之前的一個營業日前已進行所有轉倉活動。

指數

指數作為反映香港股票市場整體表現的市場基準。指數由在聯交所報價之代表性抽樣股票組成。指數以港元計值。指數於1969年11月24日推出，指數基值於1964年7月31日為100。基金經理（及其每名關連人士）獨立於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即指數提供者。

指數為價格回報、自由流通調整市值加權指數，每隻成分股比重以8%為上限。截至2021年5月6日，指數由55隻成分股組成，總市值大約256,738.1億港元。

指數的成分股及其各自的權重公佈於<https://www.hsi.com.hk/chi/indexes/all-indexes/hsi>（未經證監會審核或批准）。有關指數的額外資料（包括指數計算方法及指數的收市水平）可於上述網站閱覽。

彭博代號: HSI 路透代號: .HSI

運用衍生工具 / 投資衍生工具

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多於基金資產淨值的100%。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章程，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1. 投資風險

- 產品是一項衍生工具產品，並不適合所有投資者。概不能保證一定可付還本金。因此，閣下投資於產品或會蒙受巨額或全盤損失。

2. 反向表現的風險

- 產品每日跟蹤指數的兩倍反向表現，利用槓桿效應來實現相當於指數兩倍反向表現的每日回報。不論是收益和虧損都會倍增，並且為指數每日表現的兩倍反向 (-2x)。如指數的相關證券增值，可能對產品的表現有成倍的負面影響。在若干情況下（包括牛市），單位持有人可能就該等投資面臨極低回報或零回報，或甚至蒙受全盤損失。

3. 槓桿風險

- 產品將利用槓桿效應達到相等於指數回報負兩倍 (-2x) 的每日回報。不論是收益和虧損都會倍增。投資於產品的虧損風險在若干情況下（包括牛市）將遠超過不運用槓桿的基金。例如，指數在特定日期可能會增漲50%以上，這可能導致投資者對產品投資的全盤虧損。如果存在重大的市場變動，這種投資全盤虧損可能在相對較短的時間內發生。

4. 長期持有風險

- 產品不適於持有超過一日，因為產品超過一日期間的表現無論在數額及可能方向上都很可能與指數在同一期間的兩倍反向表現不同（例如損失可能超出指數增幅的兩倍）。對於更長的持有期間和具有更大槓桿因子和/或反向投資的產品，這種影響可能更明顯。投資者不應期望超過一天投資期間的情況下投資產品的實際回報比率等於指數比率變化的兩倍反向。
- 在指數出現波動時，複合效應對產品的表現有更顯著的影響。在指數波動性更高時，產品的表現偏離於指數兩倍反向表現的程度將增加，而產品的表現一般會受到不利的影響。
- 基於每日進行重新調整、指數的波動性及隨著時間推移每日回報的複合效應，在指數表現下跌或持平時，產品甚至可能會隨著時間推移而損失金錢。產品的投資者應頻繁地每日主動管理和監控其投資。
- 下表說明了在波動的市場中持有產品超過一天的可能投資結果。例如，如有投資者在第0日投資產品，並且指數在第4日結束時總計下跌2%，產品的累計損失將為7.8%，而不是4%的收益，即負兩倍 (-2x) 的指數累積回報。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續）

	第0日	第1日	第2日	第3日	第4日
相關指數	100.0	90.0 (下跌 10%)	99.0 (上漲 10%)	108.9 (上漲 10%)	98.0 (下跌 10%)
產品單位資產淨值	\$100.0	\$120.0 (上漲 20%)	\$96.0 (下跌 20%)	\$76.8 (下跌 20%)	\$92.2 (上漲 20%)
產品當日結束時對相關指 數的目標投資	\$-200.0	\$-240.0	\$-192.0	\$-153.6	\$-184.3
累積回報（相關指數）乘 以負二		+20.0%	+2.0%	-17.8%	+4.0%
累積回報（產品）		+20.0%	-4.0%	-23.2%	-7.8%
差額		0.0%	-6.0%	-5.4%	-11.8%

5. 反向產品相對於賣空的風險

投資於產品有別於持有短倉。由於進行重新調整，產品的回報概況與短倉並不相同。在市場波動，經常轉換投資方向的情況下，產品的表現可能偏離於持有的短倉。

6. 非傳統回報模式的風險

- 產品的風險投資結果與傳統投資基金相反，且任何收益和損失將會被放大約兩倍。若指數的價值長期上升，產品很可能喪失其大部分或全部價值。

7. 重新調整活動的風險

- 概不能保證產品能每日重新調整其投資組合以達到其投資目標。市場干擾、監管限制或極端的市場波動性都可能對產品重新調整其投資組合的能力造成不利的影響。

8. 流動性風險

- 產品的重新調整活動一般在相關期貨市場交易日接近結束時進行，以便盡量減低跟蹤偏離度。為此，產品在較短的時間間隔內可能更受市況影響，承受更大的流動性風險。

9. 即日投資風險

- 產品通常於營業日相關期貨市場交易日結束時重新調整。因此，投資時間不足整個交易日的投資者，其回報一般會大於或小於指數反向投資比率，視乎從一個交易日結束時起直至購入之時為止的指數走勢而定。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續）

10. 投資組合周轉率風險

- 產品每日重新調整投資組合會令其涉及的交易宗數較傳統交易所買賣基金為多。較多交易宗數會增加經紀佣金及其他交易費用。

11. 期貨合約風險

- 投資於期貨合約涉及特定風險，例如高波動性、槓桿作用、轉倉及保證金風險。相關參考資產與期貨合約的價值之間可能有不完全的相關性，或會阻礙產品達到其投資目標。
- 在現有恒指期貨即將到期，並由到期日較遲的恒指期貨替換，即屬「轉倉」。產品的投資組合的價值（以及每單位的資產淨值）可能在恒指期貨即將到期下，因向前轉倉的費用而受到不利影響。在具有較高槓桿率的產品中，這種影響可能更明顯。
- 期貨買賣賬戶一般具有極高的槓桿作用。因此，恒指期貨相對輕微的價格變動，亦可能對產品造成按比例而言較大的影響及巨額損失，以致對產品資產淨值產生重大不利的影響。期貨交易可能導致超過投資額的重大損失。

12. 恒指期貨持有數目限制的風險

- 由基金經理持有或控制的期貨合約或股票期權合約持倉量，包括為基金經理本身賬戶或為其管理的基金（例如產品）持有但由基金經理控制的持倉量，合計不可超過《證券及期貨（合約限量及須申報的持倉量）規則》（「期貨規則」）的有關上限。因此，如基金經理持有或控制的持倉量達到有關持倉限額，或如產品的資產淨值大幅增長，則期貨規則的限制或會妨礙單位的增設，因為產品根據期貨規則不能再購入恒指期貨。這可能造成單位在聯交所的成交價與每單位資產淨值有差異。所持投資亦可能偏離目標投資並因而增加產品的跟蹤誤差。

13. 集中風險

- 就指數成分股集中於一個特定行業或市場之香港上市證券（包括H股及紅籌股）的程度，產品的投資亦可能會同樣地集中。產品之價值可能較具有更多元化投資組合的基金更具波動性。產品之價值可能更易因該等特定市場／行業的不利情況而受到影響。

14. 合成模擬及對手方風險

- **抵押不足的風險：**基金經理尋求就所有對手方風險承擔取得全面的抵押品保障，以減低對手方風險。存在抵押品的價值可能會大幅低於所抵押金額的風險及因此產品可能蒙受重大損失。任何損失將導致產品的資產淨值減少，並損害產品實現其投資目標的能力。
- 倘若對手方未能履行其於掉期下的義務，產品可能蒙受重大損失。抵押品資產的價值可能受市場事件的影響，並可能顯著偏離指數的反向表現，而可能導致產品須承受於掉期對手方的風險承擔抵押不足之情況，因此導致重大損失。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續）

- **違約風險：**產品尋求通過與一個或多個掉期交易對手方訂立的一份或多份掉期獲得所需的風險承擔額。因此，產品面臨掉期交易對手方的交易對手方風險和違約風險，倘掉期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義務，產品可能遭受重大損失。衍生工具易受價格波動和較高波動性的影響，這可能在二級市場不活躍的情況下導致出現較大的買賣價差。產品可能蒙受相當於金融衍生工具全部價值的損失。
- **日內交易對手風險：**儘管已制定對手方風險管理措施，但將產品對每名掉期對手方的風險承擔淨額維持於零須承受掉期未能結算引致的結算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在掉期對手方向產品支付所需現金之前的價格變動）。掉期對手方於相關交易日 T+2 結束前向產品支付現金的任何延誤可導致產品不時對掉期對手方的風險大於零。倘該掉期對手方無力償債或違約，則此風險可能導致產品重大損失。
- **提前終止掉期風險：**在若干情況下，掉期對手方可提早終止掉期協議，而這可能對產品的表現造成不利影響。該等提早終止亦可能損害產品實現其投資目標的能力，以及引致產品重大損失。此外，產品可能因須與其他掉期對手方訂立類似掉期協議而面對成本增加。
- **掉期費用提升的風險：**產品將承擔掉期費用，掉期費用由基金經理與掉期對手方根據實際市場情況按每個個案商討及達成共識。現時的掉期費用僅為最佳估計，並可能偏離實際市場情況。在極端市況及特殊情況下，掉期對手方於相關對沖的融資成本可能大幅增加，並因而增加掉期費用。

15. 分派風險

- 以資本支付或實際以資本支付分派，等於投資者獲得部分原投資額回報或撤回其部分原投資額或可歸屬於該原投資額的資本收益，可能導致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16. 被動式投資風險

- 產品並不是「以主動方式管理」，因此基金經理不會在指數向不利方向移動時採取臨時防禦措施。在此等情況下產品的價值也會減少。

17. 交易風險

- 單位在聯交所的成交價受諸如單位的供求等市場因素帶動。單位可能以資產淨值的大幅溢價或折價買賣。
- 由於投資者在聯交所購入或出售單位時將支付若干收費（例如交易費用及經紀費），這表示投資者在聯交所購買單位時可能須支付多於每單位資產淨值的款項及在聯交所出售單位時可能收到少於每單位資產淨值的款項。

18. 交易時段差別風險

- 期交所與聯交所的交易時段不同。由於期交所可能於產品的單位並無價格的時間開放，

產品投資組合的恒指期貨價值可能會在投資者不能買入或沽出產品的單位的時間有變動。期交所與聯交所的交易時段不同可能增加單位價格對其資產淨值的溢價／折讓水平。

- 指數成分股的買賣收市時間早於恒指期貨，因此，於指數成分股不進行買賣時恒指期貨的價格可能繼續變動。指數成分股與恒指期貨的價值之間可能有不完全的相關性，或會阻礙產品達到其投資目標。

19. 對莊家依賴的風險

- 雖然基金經理將致最大努力落實安排至少有一名莊家為單位維持市場而且在有關做莊安排終止之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但若單位只有一名莊家，單位在市場的流動性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概不保證任何做莊活動均有效。

20. 跟蹤誤差及相關性風險

- 產品或會承受跟蹤誤差風險，此跟蹤誤差風險為產品表現未能準確跟蹤指數的每日兩倍反向 (-2x) 表現。此跟蹤誤差風險可能因所採用的投資策略、高投資組合周轉率、市場流通性及費用及支出造成，而產品表現與指數每日兩倍反向表現(-2x) 的相關性會減低。基金經理將監控及力求管理上述風險以盡量減低跟蹤誤差。概不能保證任何時候都能確切或完全複製指數的兩倍反向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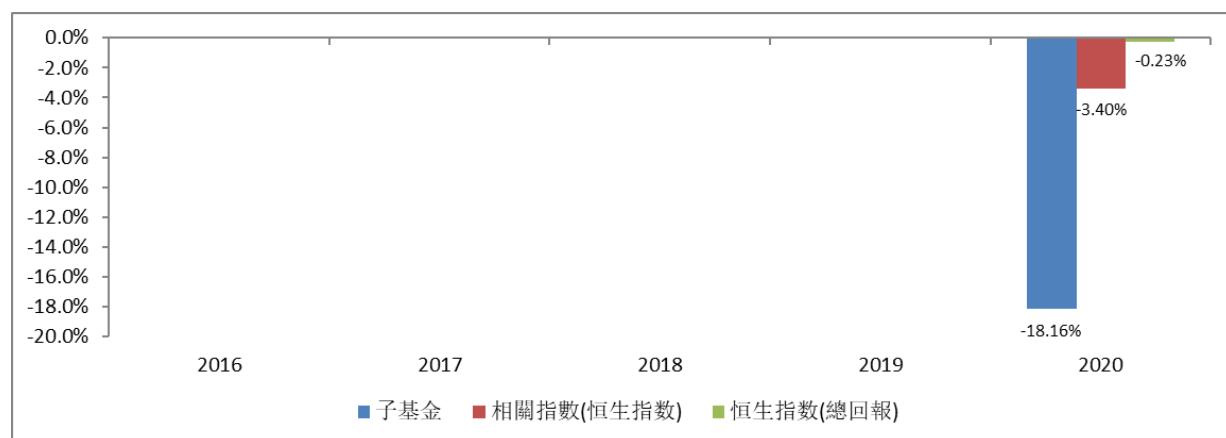
21. 波動性風險

- 由於每日重新調整活動，產品價格可能比傳統的交易所買賣基金更波動。

22. 終止的風險

- 產品在若干情況下或會提前終止，例如沒有莊家、指數不再可供作為基準或產品的規模跌至少於2,000 萬美元。於產品終止時，投資者可能未能收回全部投資並蒙受損失。

本產品的表現如何？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基金業績表現以歷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上述數據顯示基金總值在有關年內的升跌幅度。業績表現以港幣計算，當中反映出基金的持續費用，但不包括於聯交所交易的費用。
- 如年內沒有顯示有關的業績表現，即代表當年沒有足夠數據用作提供業績表現之用。
- 基金發行日: 2019 年 5 月 28 日

本產品有否提供保證？

產品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本金。

投資本產品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在聯交所買賣產品的收費

費用	閣下須繳付的費用
經紀費	市場收費率
交易徵費	成交價的 0.0027% ¹
交易費	成交價的 0.005% ²
印花稅	沒有

¹ 單位成交價 0.0027% 的交易徵費由買賣雙方支付。

² 單位成交價 0.005% 的交易費由買賣雙方支付。

產品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產品中扣除，閣下會受到影響，因為產品的資產淨值會因而減少，從而影響買賣價格。

	每年收費率（佔資產淨值百分比）
管理費 *	1.50%
受託人費	計入管理費
表現費	沒有
行政管理費	計入管理費

* 請注意，管理費可在向單位持有人發出一個月通知後增加，惟以允許的最高收費率為限。有關須支付的費用及收費及其允許最高收費率以及其他可能由產品承擔的持續費用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章程「費用及支出」一節。

其他費用

閣下買賣產品的單位或須繳付其他費

用。詳情請參閱章程。

其他資料

基金經理將以中、英文（除非另行訂明）在基金經理的網址<http://www.csopasset.com/tc/products/i-2xhsi>（並未經證監會審核或批准）登載與產品（包括指數）有關的重要消息及資訊，包括：

- (a) 章程及本概要（不時修改）；
- (b) 最新的年度賬目及半年的未經審核報告（只提供英文版）；
- (c) 有關對產品的重大變更而可能對其單位持有人有影響的通知，例如章程或產品的組成文件作出重大修改或增補；
- (d) 產品作出的公告，包括與產品及指數有關的資料，及暫停計算資產淨值、暫停增設及贖回單位、更改收費及暫停和恢復買賣的通知；
- (e) 在聯交所交易時段每15秒更新一次的接近實時的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以港元表示；
- (f) 產品於最後的資產淨值及於最後的每單位資產淨值，以港元表示；
- (g) 產品的過往表現資料；
- (h) 產品的每日跟蹤偏離度、平均每日跟蹤偏離度及跟蹤誤差；
- (i) 產品的完整投資組合（每日更新一次）；
- (j) 對每名掉期對手方的風險承擔總額及淨額；
- (k) 以圓形圖顯示抵押品的圖示資料（每星期更新），表明下列各項（如適用）：a)按資產種類分項列明，例如股票、債券及現金和現金等價物；b)就股票而言，進一步按(1)一級市場上市（即證券交易所）、(2)指數成分股，及(3)行業分項列明；c)就債券而言，進一步按(1)債券種類、(2)發行人／擔保人的國家，及(3)信貸評級分項列明；
- (l) 抵押品的十大持股（包括股票名稱、佔產品資產淨值的百分比、種類、一級市場上市、發行人的國家、信貸評級（如適用））（每星期更新）；
- (m) 掉期對手方名單（包括掉期對手方及其擔保人（如適用）網址的連結）（每星期更新）；
- (n) 「表現仿真分析」，允許投資者選擇過往時段並根據過往數據模擬有關產品於該時段對比指數的表現；
- (o) 參與交易商及莊家的最新名單；及
- (p) 產品於連續的12個月期內股息的組成（即從(i) 可分派淨收入，及(ii) 資本支付的相對款額）。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